

中華民國能源經濟學會書函

機關地址：110207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11樓

承辦人：謝懷毅

電話：(02)8725-8596

傳真：(02)8789-9021

電子信箱：631353@cpc.com.tw

受文者：明新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6 月 17 日

發文字號：能經發字第 11406000001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敬請貴校轉知「114 年度中華民國能源經濟學會優秀博、碩士論文獎甄選辦法」(如附件)，並請相關系所博、碩士班應屆畢業生踴躍參加甄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甄選辦法係本會為鼓勵青年學子對能源經濟、能源管理(含技術)及政策等之研究，甄選議題詳如附件，並設置優秀博、碩士論文獎。
- 二、請於 114 年 9 月 15 日前推薦與甄選議題領域相關系所符合參選資格之博、碩士論文(每篇論文請附 1 份全文光碟或電郵檔案)，連同參選資料表(備註欄須檢具系所所長簽章或系章)寄交本會學術出版委員會。
- 三、若有未盡事項，請洽本會學術出版委員會聯絡窗口：陳思蓉小姐(電話：02-8809-5688 轉 239；電子郵件：szujung.chen@tri.org.tw)。

正本：大同大學、大葉大學、中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中華大學、中華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世新大學、台鋼科技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正修科技大學、吳鳳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東吳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修平科技大學、健行科技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淡

江大學、逢甲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義守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萬能科技大學、
嘉南藥理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輔仁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遠
東科技大學、銘傳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（依筆畫順序排列）

副本：學術出版委員會

中華民國能源經濟學會